

海怡寶血小學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度第五十二屆學校舞蹈節兒童舞蹈組比賽及服飾費事宜
敬啟者：

貴子女將代表本校參加由香港教育局及香港舞蹈總會合辦的第五十二屆學校舞蹈節兒童舞蹈組比賽，比賽日已安排在 2016 年 2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 30 分-下午 12 時 15 分在元朗劇院舉行。

(一)有關比賽日(26/2)的安排列表如下：

時間	內容	備註
早上照常時間回校上課及交齊當天功課		
上午 8:40 -上午 10:00	學生化妝及換服飾	義工家長可在上午 8:45 到舞蹈室協助。
上午 10:15	出發往元朗劇院	1. 每名學生最多可以有一名家長陪同學生出賽，家長需在上午 10:15 在本校停車場集合。其餘的家長請自行按比賽時間前往元朗劇院欣賞，免費入場。
上午 11:30 -下午 12:15	比賽時間	
下午 1:30 -下午 2:00	返回學校吃午餐	1. 家長可在下午 1:15 把午膳送抵本校地下大堂 2. 如學生已在午飯供應商訂餐，則由飯商供應。
下午 2:00-下午 3:15	正常時間上課及放學	

(二)其他注意事項：

1. 比賽的服飾已由導師訂購，費用為每套\$550，學校津貼部份費用，學生只需付\$300。
2. 26/2 休堂，學生不用上課，當天的課堂會平分在比賽前的上課日。
3. 下學期的上課日：4/3，18/3，15/4，22/4，29/4，6/5，13/5，20/5，27/5，上課時間為下午 3:40-4:40，學費為\$504。如平日乘搭校車者，放學時可乘搭第二輪校車。
4. 如學生繼續參加下學期的課堂，可在 15/1(星期五)的課堂時間將舞蹈比賽服飾費連同學費合共\$804 交給導師，如不參加下學期課堂的，則只需交舞蹈比賽服飾費\$300。家長可以現金或支票繳交，支票抬頭請寫「卜白鸕」，支票後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聯絡電話。

此致

貴家長台鑒

校長

謹啟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通告<一八六>

回條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第五十二屆學校舞蹈節比賽、舞蹈服飾費及下學期上課」事宜。

本人在比賽當天回校協助工作： 會 不會

本人在比賽當天跟隨校車出發： 會 不會

敝子女在下學期的課堂： 會參加 不會參加

耑覆

海怡寶血小學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_____)

家長簽署：_____

學生班別：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二零一六年一月 _____ 日

請以✓表示

<回條交林副校>

通告<一八六>